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招攬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建議。本公告所述證券概無且不會根據經修訂的1933年《美國證券法》(「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登記。除根據證券法獲豁免或屬不受該等登記規定所規限之外，證券不可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告及其所含資料不得直接或間接在或向美國境內進行分發。本公告所述證券不可且不會在美國境內提呈公開發售。

## 有關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通知



# 中信銀行

CHINA CITIC BANK

##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

### 5,000,000,000美元中期票據計劃

安排行及交易商

中信銀行(國際)

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提出申請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5,000,000,000美元中期票據計劃(「計劃」)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起計十二個月內並僅以向專業投資者(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7章節所定義)發行債務證券的方式上市，詳情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刊發之發售通函詳述。預期計劃的上市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李慶萍**  
董事長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李慶萍女士(董事長)、方合英先生(行長)及郭黨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曹國強先生、黃芳女士及萬里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操先生、陳麗華女士、錢軍先生及殷立基先生。